循理會恆福（官塘）堂－研經資料（三十三）

《使徒行傳》二十四 1～27（《和合本》）

經文

徒二十四 1～27
1 過了五天，大祭司亞拿尼亞同幾個長老，和一個辯士帖土羅下來，向巡撫控告保羅。
2 保羅被提了來，帖土羅就告他說：
3「腓力斯大人，我們因你得以大享太平，並且這一國的弊病，因著你的先見得以更正了；我們隨時隨地滿心感謝不盡。
4 惟恐多說，你嫌煩絮，只求你寬容聽我們說幾句話。
5 我們看這個人，如同瘟疫一般，是鼓動普天下眾猶太人生亂的，又是拿撒勒教黨裏的一個頭目，
6 連聖殿他也想要污穢；我們把他捉住了。
（有古卷加：要按我們的律法審問，7 不料，千夫長呂西亞前來，甚是強橫，從我們手中把他奪去，吩咐告他的人到你這裏來。）
8 你自己究問他，就可以知道我們告他的一切事了。」
9 眾猶太人也隨著告他說：「事情誠然是這樣。」
10 巡撫點頭叫保羅說話。他就說：「我知道你在這國裏斷事多年，所以我樂意為自己分訴。
11 你查問就可以知道，從我上耶路撒冷禮拜到今日不過有十二天。
12 他們並沒有看見我在殿裏，或是在會堂裏，或是在城裏，和人辯論，聳動眾人。
13 他們現在所告我的事並不能對你證實了。
14 但有一件事，我向你承認，就是他們所稱為異端的道，我正按著那道事奉我祖宗的神，又信合乎律法的和先知書上一切所記載的，
15 並且靠著神，盼望死人，無論善惡，都要復活，就是他們自己也有這個盼望。
16 我因此自己勉勵，對神對人，常存無虧的良心。
17 過了幾年，我帶著賙濟本國的捐項和供獻的物上去。
18 正獻的時候，他們看見我在殿裏已經潔淨了，並沒有聚眾，也沒有吵嚷，惟有幾個從亞細亞來的猶太人。
19 他們若有告我的事，就應當到你面前來告我。
20 即或不然，這些人若看出我站在公會前，有妄為的地方，他們自己也可以說明。
21 縱然有，也不過一句話，就是我站在他們中間大聲說：『我今日在你們面前受審，是為死人復活的道理。』」
22 腓力斯本是詳細曉得這道，就支吾他們說：「且等千夫長呂西亞下來，我要審斷你們的事。」
23 於是吩咐百夫長看守保羅，並且寬待他，也不攔阻他的親友來供給他。
24 過了幾天，腓力斯和他夫人－猶太的女子土西拉－一同來到，就叫了保羅來，聽他講論信基督耶穌的道。
25 保羅講論公義、節制，和將來的審判。腓力斯甚覺恐懼，說：「你暫且去吧，等我得便再叫你來。」
26 腓力斯又指望保羅送他銀錢，所以屢次叫他來，和他談論。
27 過了兩年，波求・非斯都接了腓力斯的任；腓力斯要討猶太人的喜歡，就留保羅在監裏。

觀察

1. 何人
    - 徒二十四 1：大祭司亞拿尼亞和幾個長老、辯士帖土羅
    - 徒二十四 2：保羅
    - 徒二十四 3：凱撒利亞的巡撫腓力斯
    - 徒二十四 23：百夫長
    - 徒二十四 24：腓力斯的夫人，猶太的女子土西拉
    - 徒二十四 27：新任巡撫波求・非斯都
2. 何時
    - 保羅被押往凱撒利亞後。
3. 何地
    - 凱撒利亞
4. 何事
    - 保羅被押往凱撒利亞後，巡撫腓力斯開始審理大祭司亞拿尼亞對保羅的控告。
5. 何因
    - ／
6. 何法
    - 腓力斯因指望保羅送他銀錢，於是故意拖延對保羅的判決，讓他被監禁。
7. 何了
    - 結果腓力斯卸任後，直至新任巡撫波求・非斯都後，因他想要討好猶太人，便一直留保羅在監裏。
8. 重要或重複的用字
    - 大祭司和長老（徒二十四 1）：或許這些猶太領袖希望他們在以色列的崇高社會地位能左右案件的最終結果，因為在羅馬的審議中，這種情況屢見不鮮。
    - 辯士（徒二十四 1）：即代表律師。
    - 「眾猶太人也隨著告他」（徒二十四 9）：「隨著告他」原文是 synepethento，是一個軍事用字，意思是「聯合起來攻擊他」。相信作者是想用此字帶出猶太人對保羅的強烈不滿。
    - 「從我上耶路撒冷禮拜到今日不過有十二天」（徒二十四 11）：根據徒二十一 27，保羅在耶路撒冷已有 7 天的時間，被捕後的翌日到了公會（徒二十二 30）。收監後的翌日猶太人起誓要殺保羅（徒二十三 12），然後用了 1 天的時間到了凱撒利亞（徒二十三

32），最後「過了五天」才在腓力斯面前被審問（徒二十四 1）；即最小已過了 15 天。亦有人提出，若視保羅到達耶路撒冷後與雅各見面為首兩天（徒二十一 17～18），在保羅到達凱撒利亞時則剛好是 12 天；但這算法卻和保羅的話有點出入。不過，無論從那種計算方法，重點在於保羅從到達聖殿至今不足以鬧事，且能找到證人證明他是無辜的。

- 「盼望死人，無論善惡，都要復活」（徒二十四 15）：參，約五 28～29；啟二十 12～15

9. 經文結構大綱
    1. 猶太人對保羅的控告（徒二十四 1～9）
    2. 保羅的自辯（徒二十四 10～21）
    3. 巡撫把保羅留在監裡（徒二十四 22～27）
10. 中心思想
    - 本章內容主要圍繞兩個主題：敬拜與得救的信心。保羅在談到上耶路撒冷敬拜時，表明他是按猶太人的虔誠傳統來敬拜：包括施捨、獻祭和潔淨禮。如此敬拜包含一套完全基於聖經的信仰系統，強調死人復活的盼望、在「神和眾人面前」的良心，捍衛他敬拜方式和信仰的純正。

循理會恆福（官塘）堂－小組查經（三十三）

《使徒行傳》二十四 1～27（《和合本》）

引言

如果有人問你：按照聖經，將來誰會復活？你會怎樣回答呢？

背景

保羅被押往凱撒利亞後，巡撫腓力斯開始審理大祭司亞拿尼亞對保羅的控告。

查經問題

猶太人對保羅的控告（徒二十四 1～9）

問題 1：猶太公會會派了誰參與審訊呢？你認為為什麼要派他們？

預期答案：猶太公會派了大祭司亞拿尼亞同幾個長老，和一個辯士帖土羅下來參與審訊。或許這些猶太領袖希望他們在以色列的崇高社會地位能左右案件的最終結果，因為在羅馬的審議中，這種情況屢見不鮮。

問題 2：你還記得巡撫腓力斯的處事作風嗎？為什麼辯士帖土羅會這樣感謝他呢？

預期答案：腓力斯以高壓手段管治人民，任內曾借助賊匪的力量，謀殺大祭司約拿單。他的暴政被指為是他卸任後 6 年，所爆發的猶太戰爭之導火線。帖土羅以典型的引言作為開始，承認審判官對這事件的權威，在措詞上加以奉承，以贏取歡心和善意。他為猶太人在他的治理下享有的太平表達他們的感激。但事實並非真的是這樣，因為腓力斯曾殘酷地鎮壓了許多暴亂。所以與其說這是胡說八道，倒不如說帖土羅嘗試提醒腓力斯，現時的穩定是透過嚴懲惹事者換來的；而保羅正是惹事者之一，在世界各地煽動叛亂。

問題 3：大祭司他們主要控告保羅的是什麼呢？

預期答案：據帖土羅所說，保羅作為拿撒勒教黨的領袖，甚至試圖污穢聖殿。從宗教角度來看，這解釋了為何猶太人有如此激烈反應。而從羅馬人的角度來看，這是具有嚴重政治挑釁的叛國罪，如果指控屬實將被判死刑。

開放問題：

1. 保羅引發了混亂是客觀事實。如果你是巡撫，你會怎樣處理這案件呢？

保羅的自辯（徒二十四 10～21）

問題 4：保羅的自辯有什麼重點呢？

預期答案：保羅的自辯有以下幾個重點：一，他強調自己是按猶太人的傳統到聖殿敬拜，是一名虔誠的猶太人；二，他並沒有在聖殿鬧事，且因是「近期」（不過十二天）所以仍有人可作證；三，他否定大祭司一伙人對保羅所信的指控，他以「無虧的良心」相信他所信的道是「合乎律法的和先知書上一切所記載的」；四，他因多年不在耶路撒冷，他根本不可能攪出什麼事來。保羅是想指出，猶太公會對他的指控是出於神學／宗教理由而非抵觸了羅馬人的法律。

開放問題：

1. 「死人復活的道理」其實在猶太公會中也是具爭議的問題，那為何卻能成為控告保羅是異端的指控呢？

巡撫把保羅留在監裡（徒二十四 22～27）

問題 5：為什麼腓力斯要支吾大祭司和保羅不下判決呢？

預期答案：腓力斯之所以延期審理此案，部分原因是出於他對「道」的了解（雖然作者從沒交代他如何得知），於是乎便想先聽取呂西亞的證詞再作決定。腓力斯無意捲入猶太人內部的紛爭，也無意冤枉一個僅僅因為其神學觀點而被其他猶太人視為異端的人；支吾其詞想必是要拖延時間思考如何審理。

問題 6：再次收監後，腓力斯怎樣對待保羅？

預期答案：首先，保羅很可能被關在希律王的宮殿裡，這樣他便可被免遭受攻擊。另外，他雖然被收監、被鎖鏈束縛，但他仍有很大程度的自由，沒受到嚴密的監視。保羅亦被允許家人或朋友探望他，當然也包括其他基督徒，他們可以為保羅送來食物和其他生活必需品。

開放問題：

1. 經文記述，腓力斯和他夫人土西拉聽了保羅「講論信基督耶穌的道」後他甚覺恐懼；你認為他恐懼什麼呢？

總結

- 我們看到神對事情的掌權，即使我們被受限制。神沒有忘記我們，即使保羅被囚兩年之久，神的計劃仍然在背後運作中。
- 這段經文也向我們展示該如何傳講神的話語，保羅懂得如何用復活這基本信息向不同的聽眾傳達福音，也不畏懼向人談論神的聖潔。

反思問題

來十二 25～29：「[25]你們總要謹慎，不可棄絕那向你們說話的。因為，那些棄絕在地上警戒他們的尚且不能逃罪，何況我們違背那從天上警戒我們的呢？[26]當時他的聲音震動了地，但如今他應許說：『再一次我不單要震動地，還要震動天。』[27]這再一次的話，是指明被震動的，就是受造之物都要挪去，使那不被震動的常存。[28]所以我們既得了不能震動的國，就當感恩，照神所喜悅的，用虔誠、敬畏的心事奉神。[29]因為我們的神乃是烈火。」

以上經文，你會如何向人傳講呢？這會是一段合宜的福音信息嗎？